

公司代码：600660

公司简称：福耀玻璃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交所：<http://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http://www.hkexnews.hk>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局、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局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局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 年上半年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804,711,711 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804,424,175 元。

2025 年上半年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母公司报表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489,977,256 元，加上 2025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8,717,965,322 元，扣减当年已分配的 2024 年度利润人民币 4,697,538,358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9,510,404,220 元。

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本公司拟进行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本公司拟订的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 2025 年中期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数为基数，向 2025 年中期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0.90 元（含税），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 2025 年下半年。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总股数为 2,609,743,53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348,769,178.80 元（含税），前述拟派发的现金股利数额占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当期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8.88%。2025 年中期本公司不进行送红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公司派发的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

在该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交所	福耀玻璃	600660
H股	香港联交所	福耀玻璃 (FUYAO GLASS)	360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局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小溪	张伟
电话	0591-85383777	0591-85383777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清市福耀工业村II区	福建省福清市福耀工业村II区
电子信箱	600660@fuyaogroup.com	600660@fuyaogroup.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5,711,551,448	63,254,182,536	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650,716,093	35,694,366,243	-0.1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447,391,716	18,339,730,232	16.94
利润总额	5,794,320,749	4,125,357,510	4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4,711,711	3,498,605,735	3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06,682,555	3,576,317,296	3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4,475,815	3,325,262,229	61.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8	10.90	增加2.2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84	1.34	37.3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84	1.34	37.31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东总数为：A 股股东 93,220 户，H 股股东 44 户，合计 93,264 户。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3,26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未知	22.83	595,825,494		未知	
三益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97	390,578,816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4.31	373,325,689		未知	
河仁慈善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0	169,512,888		无	
白永丽	未知	1.43	37,435,915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09	28,476,494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1.08	28,095,485		未知	
李福清	未知	0.93	24,284,820		未知	

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24,077,800		无	
李海清	未知	0.85	22,198,222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益发展有限公司与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同一家庭成员。其余 8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H 股存放于香港联交所旗下的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内，并以香港联交所全资附属成员机构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义登记的 H 股股份合计数。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福耀玻璃 SCP001	012581413	2025 年 6 月 17 日	2025 年 12 月 13 日	400,000,000	1.75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1)	1.61	2.02	-20.30	
速动比率(2)	1.34	1.69	-20.71	
资产负债率(%) (3)	45.76	43.58	2.18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706,682,555	3,576,317,296	31.61	本报告期收入增长，以及提质增效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4)	0.36	0.27	33.33	本报告期利润增加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5)	29.74	23.68	25.5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6)	32.48	24.04	35.11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	37.13	31.06	19.54	
贷款偿还率 (%) (8)	100.00	100.00	0	
利息偿付率 (%) (9)	100.00	100.00	0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其中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

(5)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8)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100%

(9)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10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述“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作为全球汽车玻璃和汽车级浮法玻璃设计、开发、制造、供应及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的领导企业，福耀奉行极致质量、技术领先和快速反应的品牌发展战略。在报告期内，福耀为全球汽车厂商和维修市场源源不断地提供凝聚着福耀人智慧和关爱的汽车安全玻璃产品和服务，为全球汽车用户提供了智能、安全、舒适、环保且更加时尚的有关汽车安全玻璃、汽车饰件全解决方案，同时不断提升驾乘人的幸福体验。

2025 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受到贸易摩擦、关税扰动、需求变弱、货币政策调整以及地缘政治风险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呈现出复杂且充满不确定性的特征。中国汽车行业在电动化、智能化、全球化三大趋势推动下，虽高速增长，但也面临价格战、行业分化等挑战。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5 年 1-6 月，汽车产销分别为 1562.1 万辆和 1565.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2.5%和 11.4%。

本报告期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144,739.1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6.94%，高于行业增长水平；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 579,432.0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0.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480,471.1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7.33%；实现每股收益人民币 1.84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7.31%。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集团经营战略，以“为客户持续创造价值”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支持，以规范管理为保障，致力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突出市场开拓与客户维护：稳固提升 OEM 市场份额，加速开拓 ARG 市场；深化维护客户关系；持续优化服务体系，全面提升客户满意度，不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2、严控产品质量关：质量是企业的生命线，公司坚持全流程质量管控，从产品设计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到产品交付，严格执行质量标准，确保自工序完结。同时，公司推行“质量一票否决制”，以卓越品质赢得客户信赖。

3、推进智能制造基地建设：科学统筹产能布局，聚焦资源精准投放，高标准推进安徽合肥、福清阳下等新工厂建设，确保按期高质量投产，全面提升全球化交付能力。

4、构建协同联动机制：持续深化精益管理，以五星班组建设为基础，逐步向五星车间、五星工厂拓展延伸，通过规模化成本优势和柔性化敏捷生产能力，构建全链条、多维度的协同联动机制。

5、双轮驱动创新发展：汽车智能化的发展，汽车玻璃、饰件等从原来的遮风挡雨，变成智能座舱的组成部分，成为与外界感知与交互的平台，公司深化市场与技术双轮驱动，持续强化创新体系，加速新技术研发与产品迭代，以突破性创新成果实现市场引领。报告期内，智能全景天幕玻璃、可调光玻璃、抬头显示玻璃、超隔绝玻璃、轻量化超薄玻璃、镀膜可加热玻璃、钢化夹层玻璃等高附加值产品占比持续提升，占比较上年同期上升 4.81 个百分点，价值得以体现。

6、节能降耗低碳发展：公司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将可持续发展贯穿生产运营全流程。系统推进节能降耗，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运营模式。

7、打造国际化人才梯队：深化“人文福耀”战略实施，系统开展专业化人才培育工程，全面提升员工职业素养与国际化胜任能力，着力打造具有全球视野的高素质人才梯队。